

证券代码：830998 证券简称：大铭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**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**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**（二）召集人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**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**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**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**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**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:00。

**（六）出席对象**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0998	大铭新材	2021年5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。

#### (七) 会议地点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2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(一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### (二) 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### (三)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### (四) 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3,500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八）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 2、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 3、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《授权委托书》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

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8:3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 2 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邓鑫淼 电话：0571-23208125 ， 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高尔夫路 166 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会期预期半天，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费自理

(三) 临时提案：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浙江大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